

专家评审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兰陵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23年）》

专家评审意见

2023年2月9日，兰陵县人民政府在四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兰陵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23年）》（以下简称“规划”）专家评审会。会议邀请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山东建筑大学、山东农业大学、济南大学、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五位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名单附后），对浙江大学和山东建筑大学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编制的规划成果进行了评审，各乡镇（街道）、县直部门、园区参加会议。

专家们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的汇报，审阅了规划成果，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一致认为：本规划指导思想明确，基础工作扎实，技术路线正确，内容比较全面，成果较为完整，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规程，评审委员会原则通过本规划。

为进一步完善规划成果，专家们提出以下修改意见：

- 1、强化与上位规划的衔接，落实主体功能区定位，进一步明确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目标，优化规划指标体系。
- 2、加强人口与城镇化专题研究，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优化乡村空间功能布局与结构。
- 3、进一步明确近期约束性指标，深化完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风险评估相关内容。



4、根据山东省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查要点，进一步规范规划文本，完善强制性内容。

主任委员：夏传斌

2023年2月9日



附件：

《兰陵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23年）》

专家评审会专家名单

2023年2月9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1	夏传茂	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教授	夏传茂
2	刘兆德	山东建筑大学	教授	刘兆德
3	王璠玲	山东农业大学	资源与环境学院土地资源管理系主任 教授	王璠玲
4	王林申	济南大学	土木建筑学院城乡规划系主任 教授	王林申
5	张东升	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规划设计九所所长 工程技术研究员	张东升

《兰陵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专家评审

会议签到名单

2023年2月9日

单位	职位/职称	签字
民政局	副局长	刘安刚
发改局	王	王新吉
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所所长	王增伟
农高区	党办书记	李洪波
南桥	人大副云书	王如
宣化	宣统	胡高升
研城镇	人大副主任	张子
曹岭镇	副主任	王
曹岭镇	副镇长	盛斌
新兴镇	副镇长	任传银
生态环境向		李斌
综合执法局		刘娟
下村乡		刘斐
天台乡		王

《兰陵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专家评审

会议签到名单

2023年2月9日

单位	职位/职称	签字
设计院	规划研究中心主任	杨芹
住建局	总工程师	李永新
住建局	副局长	孙付明生
交通局	科长	梁心
民政局	科长	张冠超
林业局	副主任	孙峰超
党校	人大	马宁
发改经信中心	副主任	刘学强
住建局	副科级干部	于继友
教育局	副科	曹礼明
国土局		王明
智慧新城		高琳
荣林工业园	李刚	李刚
向城镇	副镇长	王如
郑集镇	副镇长	王如

《兰陵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专家评审

会议签到名单

2023年2月9日

单位	职位/职称	签字
长城镇	副镇长	王强
尚岩镇	副镇长	魏
沂水镇	人大副主席	王占才
时庄乡		李伟
柳河乡	副乡长	于祥
王店乡	副乡长	苏建
车辋镇	副镇长	栢友林

专家论证意见采纳说明：

意见一：强化与上位规划的衔接，落实主体功能区定位，进一步明确国土开发与保护目标，优化规划指标体系。

采纳情况：采纳，已结合临沂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调整

乡镇主体功能定位，进一步明确国土开发强度与资源保护底线约束，细化优化规划指标体系（详见文本、说明书）。

意见二：加强人口与城镇化专题研究，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优化乡村空间功能布局与结构。

采纳情况：采纳，结合省厅关于县区城镇人口的研究结果，对县区的城镇人口及城镇化率规划指标进行调整，加强了乡村地区的产业发展空间保障，对乡村发展区的功能布局与结构提出进一步的指引。

意见三：进一步明确近期约束性指标，深化完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风险评估相关内容。

采纳情况：采纳，将根据省市下达的指标情况调整近期约束性指标；已增加独立成册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风险评估相关内容。

意见四：根据山东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查要点，进一步规范文本，完善强制性内容。

采纳情况：采纳，根据山东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查要点，已进一步规范文本章节结构，补充完善强制性内容。